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4419002024YG0351462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广东华南粮食交易中心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广东华南粮食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常平粮库三期工程
批准用地机关	东莞市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东自然资（市场）变更字[2024]21号
用地位置	东莞市常平镇霞坑村
用地面积	46472.20平方米
土地用途	仓储用地
建设规模	总计容建筑面积：74355.52平方米（容积率：1.6）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 1、用地红线图； 2、规划设计要点。 备注：变更，原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（地字第2000-23-10009号，核发日期2019年10月21日）作废；规划用地性质：W1（普通仓库用地）；一类项目。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